

2024年9月18日，临沂市人民政府批复《临沭县青云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—2035年)暨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现根据有关法律要求，予以公示，详细内容如下：

## 一、规划范围

规划范围包括镇域和城镇开发边界两个空间层次。

镇域层次包括青云镇行政辖区内的全部国土空间，总面积15317.67公顷。

城镇开发边界以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为准，总面积655.30公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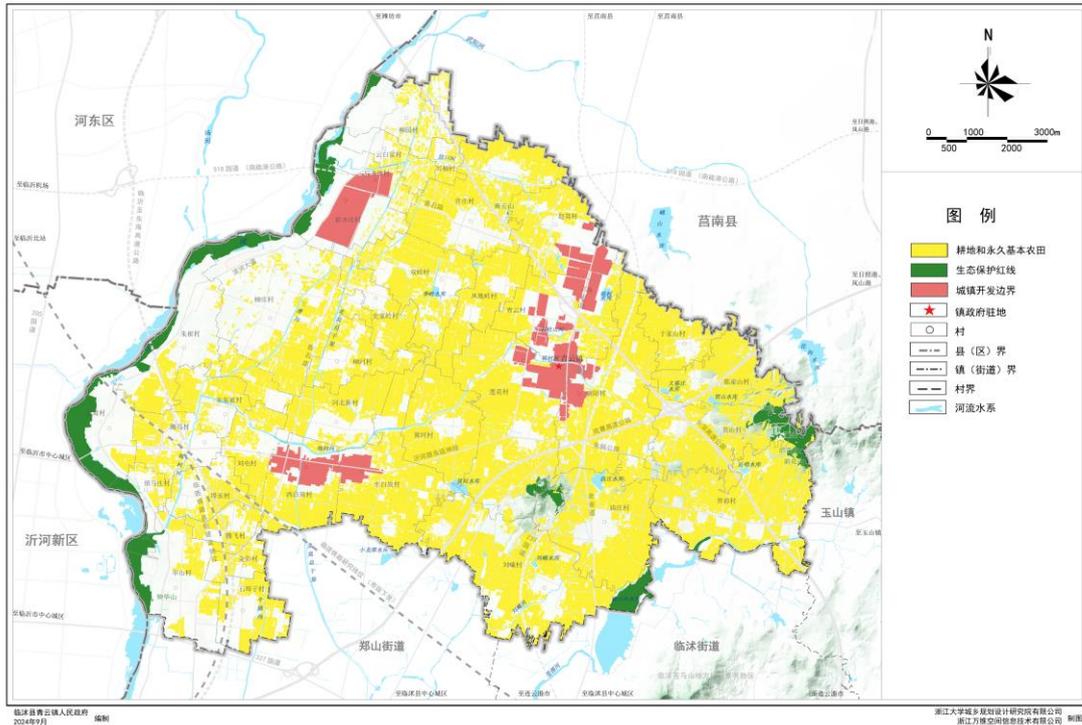
规划范围不作为镇(街道)间勘界和管辖的依据，邻界地区开展空间开发保护利用活动时，应做好与相邻镇(街道)的协调衔接。

## 二、城镇性质

县域北部次中心，以现代制造、特色柳编为主导的滨水田园宜居城镇。

## 三、统筹划定“三条控制线”

落实上级下达任务要求，规划至2035年，全镇划定不低于8350.77公顷(12.53万亩)的耕地和不低于7542.14公顷(11.31万亩)的永久基本农田，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581.29公顷，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655.30公顷以内。



#### 四、落实主体功能区定位

落实上位规划关于青云镇作为城市化地区的主体功能定位，加快城镇建设，推动城乡融合发展，打造成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、区域协调发展的支撑点。

#### 五、优化开发保护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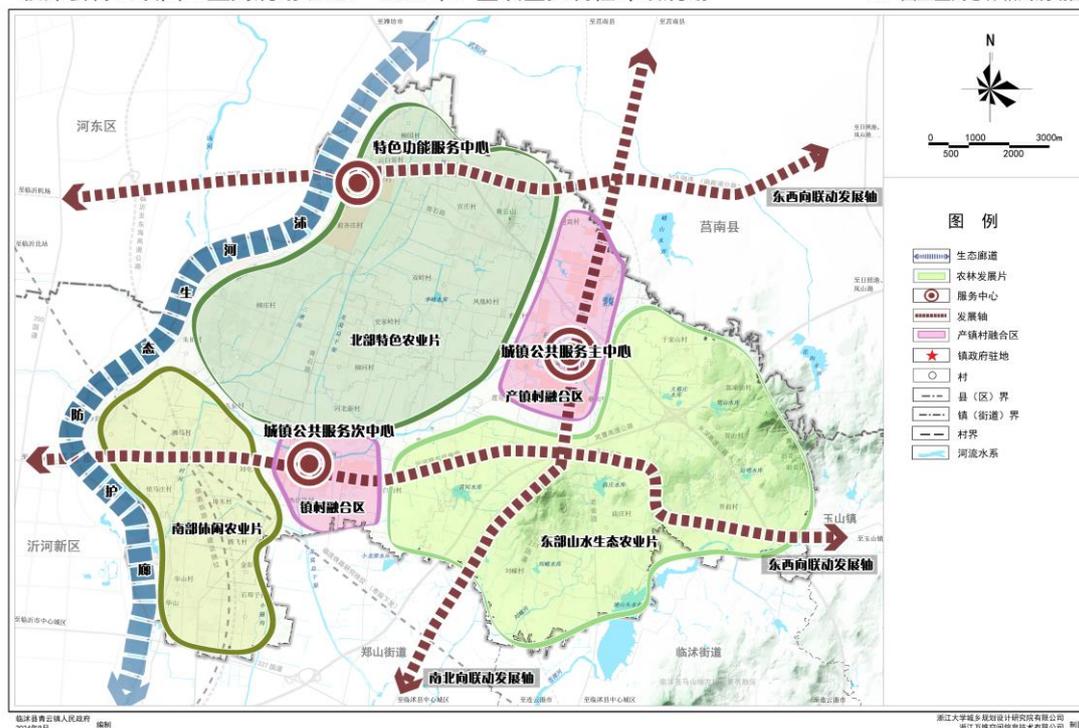
顺应青云镇自然地理格局，统筹农业、生态、城镇空间，构建“一廊五区三轴三心”的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。

“一廊”为沿沭河生态防护廊，强化沭河沿线生态环境保护修复，积极推动沿河美丽乡村建设，打造绿色经济示范带、魅力景观带；“五区”包括2个镇村联动发展区，北部特色农业片、南部休闲农业片及东部山水生态农业片等3个生态农业片区；“三心”为青云城镇公共服务主中心、白旄城镇

公共服务次中心、齐庄特色功能服务中心；“三轴”即沿 225 省道、南疏港公路、沂河路东延伸段-朱韩公路形成 3 条镇域区域联动发展轴，串接周边及镇域各功能板块。

临沭县青云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—2035年)暨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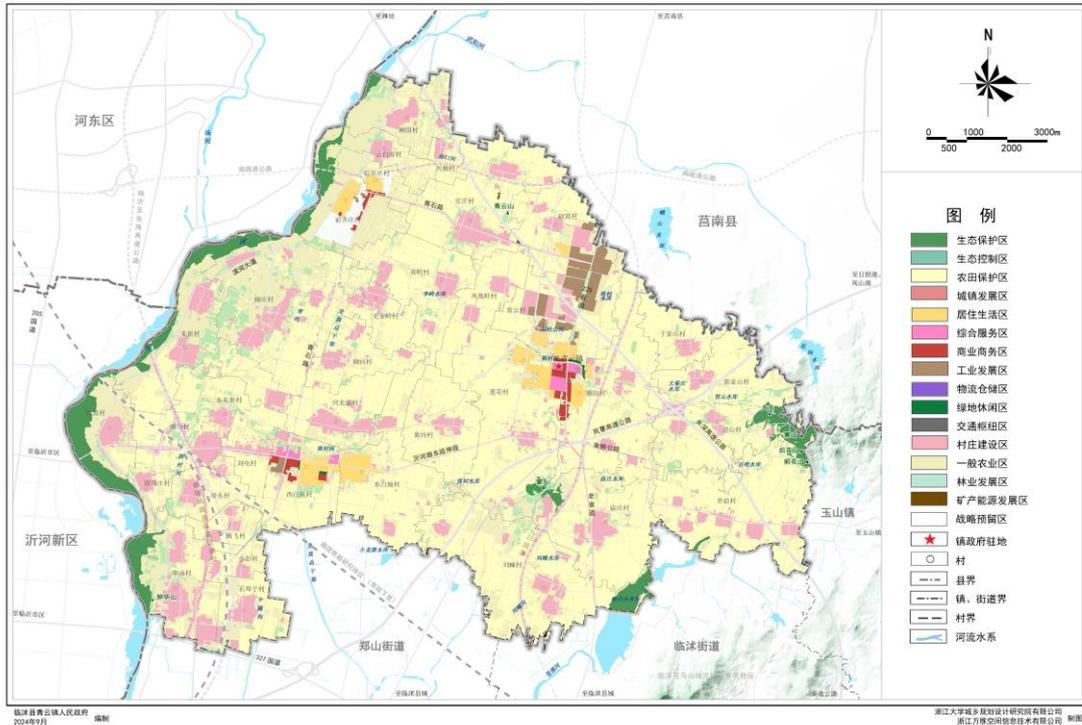
10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



## 六、划定国土空间规划分区

### 1. 镇域层面规划分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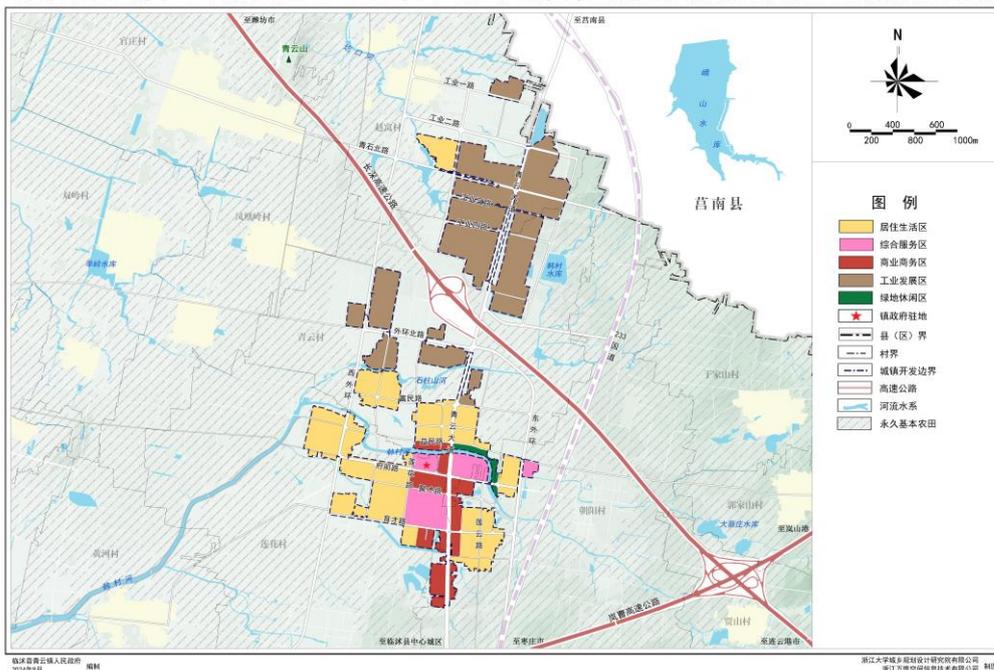
优化空间格局，加强全域全要素国土空间用途管制，将全域划分为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、乡村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 6 类一级规划分区，其中乡村发展区细化为村庄建设区、一般农业区和林业发展区等 3 个二级分区。



## 2. 城镇开发边界内规划分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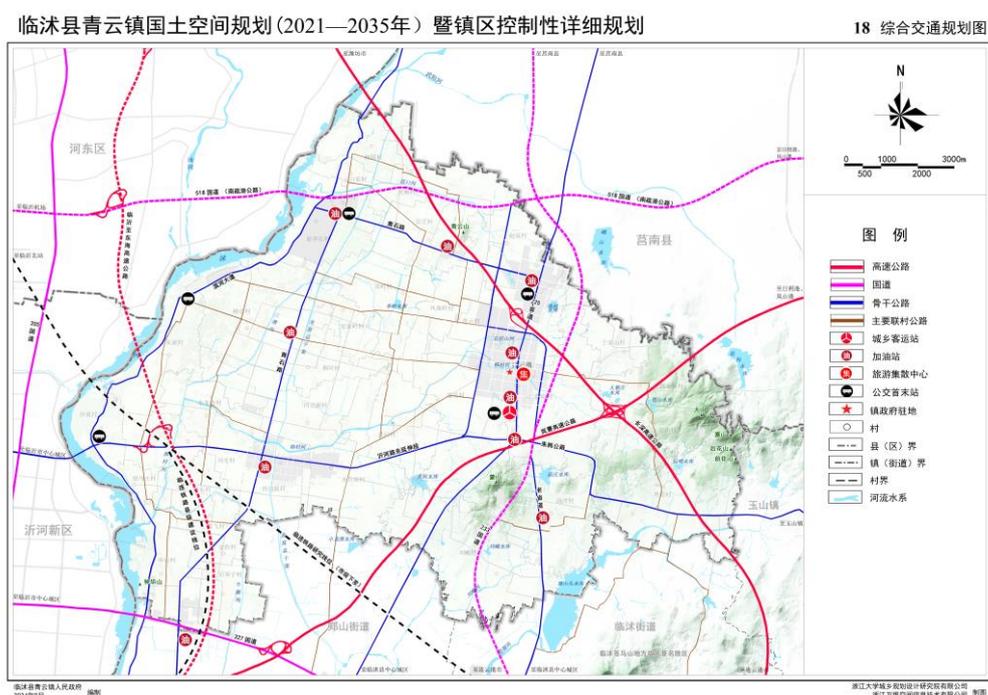
依据用地功能将城镇开发边界内用地划分为居住生活区、综合服务区、商业商务区、工业发展区、绿地休闲区和交通枢纽区、战略预留区等7个规划分区。

临沭县青云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—2035年)暨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32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(青云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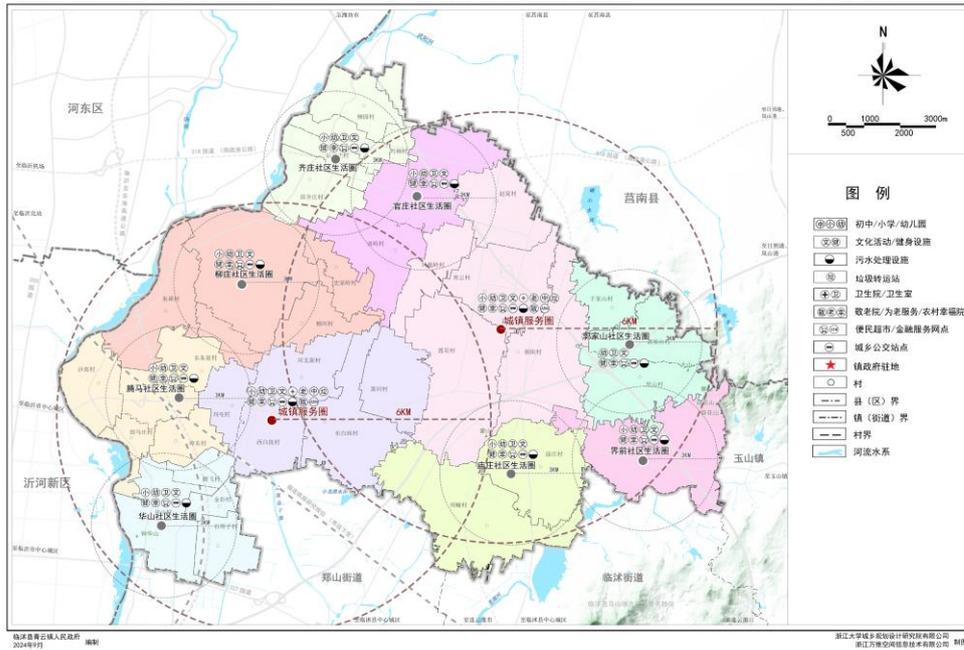
## 七、提升镇域综合交通

落实临沂至东海高速公路、518 国道(南疏港公路)、233 国道等重大交通规划项目,预留临连铁路通道,完善镇域交通网络,满足乡村旅游休闲绿道建设需求,构成 3 条高速公路与 7 条一、二级公路组成的对外交通体系,形成东、西、南、北多条对外联系通道。



## 八、完善镇域公共服务体系

构建“乡镇级—乡村社区级—行政村级”3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。依托镇驻地和中心村,形成完善的文教体卫设施体系,促进各类资源的集聚联动。



## 九、优化镇区用地布局

按照“北工南居”的总体布局思路，做优人居环境优化镇驻地用地布局，强化青云镇作为县域北部次中心的区域服务能力提升，完善医养结合、商业服务、教育服务等服务设施；持续提升青云镇工业园产业能级、园区环境品质。

临沭县青云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—2035年)暨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33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(青云)

